

共青团济南大学委员会文件

济大团字〔2017〕41号



关于开展济南大学2017年主题团日 评比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

为不断提高我校团员青年参加团组织生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提升团支部活力，保证团日活动树精品、出实效，校团委决定开展团支部主题团日评比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评比条件

1. 主题团日活动开展时间：2017年3月-12月。
2. 活动应突出加强青年学生思想政治引领和价值引领，以中国梦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宣传教育为主题，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围绕“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主题教育活动，抓住建团95周年、国庆、党的十

九大召开、“一二·九”运动等重大节点来开展，题材鲜明，形式活泼，体现共青团工作特色，弘扬时代主旋律。

3. 活动参与面广。参加人数不少于支部总人数的 80%。

4. 活动具有实效性。通过活动，每个团员青年能提高认识，锻炼能力，增强荣誉感、凝聚力和战斗力；能够得到同学们的广泛认可。

5. 活动具有新颖性。活动能推陈出新，特色鲜明，体现广大团员青年的创造性。

6. 活动有计划，有总结；组织严密，宣传到位，报告及时，无意外发生，活动过程记录完整。

7. 每个团支部限报 1 项活动。

二、申报要求

1. 团支部填写《济南大学优秀主题团日活动申报表》并递交相关申报材料，主要包括活动背景介绍、活动实施情况、活动成效、活动总结等内容；如有活动图片资料或媒体报道情况也可同文字资料一起作为申报材料报送。

2. 各学院团委推荐 1—2 个团支部，对推荐团支部的《申报表》和申报材料认真审查核实后盖章，并于 12 月 15 日 17:00 前报校团委组织部，同时将材料电子版以“某学院主题团日活动”命名，发至邮箱：jdtw7322@163.com。

三、活动评选

校团委将组成评议小组，根据申报材料进行综合评议，从主题团日活动的主题策划、开展实施、活动效果、活动总结等方面进行评比表彰。

附件：济南大学优秀主题团日活动申报表

共青团济南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12 月 1 日

济南大学优秀主题团日活动申报表

(年度)

主题团日活动名称			
主办团支部名称			
团支部负责人姓名		联系方式	
活动时间		活动地点	
团支部总人数		参加人数	
活动内容、特色及效果：(可以增加附页，附上活动资料和照片)			
学院团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学校团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共青团济南大学委员会

2017年12月1日印发
